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秦建消验字〔2025〕第8号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

秦皇岛晟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你单位于2025-6-30申请秦皇岛市海港数字经济产业园（北城·云海住宅小区二期）项目建设工程（地址：秦皇岛市海港区民族北路以东、北港大街以南、规划路以西、和月大街以北；15#楼，建筑面积：地上2998m²、地下891m²，建筑高度：24.25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7层、地下2层，使用性质：多层住宅；16#楼，建筑面积：地上15062m²、地下1157m²，建筑高度：77.25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26层、地下2层，使用性质：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；17#楼，建筑面积：地上14640m²、地下1157m²，建筑高度：74.35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25层、地下2层，使用性质：国家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；门卫，建筑面积：地上81m²、地下0m²，建筑高度：4.8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1层、地下0层，使用性质：门卫；地下车库（防火分区八、九、十），建筑面积：地上0m²、地下11831m²，建筑高

度：5.9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0层、地下2层，使用性质：车库）
消防验收（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：秦建消验
受字〔2025〕第7号）。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
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，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，
结论如下：

☒合格。

☐不合格。

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无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
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
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7月4日

建设单位签收：张机 2025年7月4日

备注：本意见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建设单位，一份存档。